

# 银行

## 风险分类新规：新增压力有限，做实资产质量，利于估值中枢提升

**事件：**4月30日，银保监会在2007年原《贷款风险指引》的基础上进一步修改、完善的风险分类制度与要求，发布《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暂行办法》。

**《风险分类新规》的关键要求在于：**

- 1) 明确了进行风险分类的资产范围。包括贷款、投资类资产、同业资产以及承担信用风险的表外项目，其中资管产品（非标）需穿透至底层资产；
- 2) 逾期天数与风险分类直接挂钩。A.逾期资产全部纳入关注类或不良；B.逾期90天以上资产纳入不良；C.逾期270天以上纳入可疑类或损失类；D.逾期360天以上纳入损失类；
- 3) 重组资产分类更灵活。主要是不再强制要求重组资产必须纳入不良，但至少需分类至关注类（重组前为不良的仍需分类至不良）；
- 4) 强调以债务人为中心的分类理念。同一债务人在所有银行的债务中逾期90天以上债务已经超过5%的，各银行均应将其债务归为不良。

实际上18年以来，IFRS9 准则切换+监管引导下，银行（特别是上市银行）早已提前做出调整，《风险分类新规》带来新增压力有限。

1) 监管引导银行贷款分类已经足够“扎实”。从18年报看（见图表一）：

- A.大多数上市银行已将逾期贷款纳入不良+关注类，且将逾期90天以上贷款纳入不良，无新增调整压力；
- B.上市银行整体逾期1年以上贷款相比损失类贷款存在合计约2500亿的缺口，但仅仅是从次级、可疑类转入损失类，转移过程不额外增加不良贷款。此外，由于计提比例要求上，损失类（100%）要高于次级（25%）与可疑（50%），因此大部分银行仍需针对这一类贷款多提拨备，或短期影响利润，但中长期看拨备覆盖率提升，实则进一步提升风险抵御能力。

2) IFRS9 准则切换：资产全覆盖、风险挂钩逾期、一次性加大拨备计提。

- A. IFRS9 准则下，从贷款、投资类资产、同业资产到表外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等，全部采用预期损失法，计提减值准备；
- B. 金融工具若逾期30天，大多需认定为“风险显著增加”，在原来计提“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扩充至计提“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截止2019Q1所有上市银行已完成IFRS9 准则切换，且均一次性加大计提了拨备水平，从披露数据最全的18年已完成IFRS9 准则切换的上市银行来看，一次性多提拨备约3000亿，带动拨备池增厚约14.45%（见图表二）。

3) 非标早已开始“穿透式”风险管理。早在13年的8号文，监管明确要求“银行需比对自营贷款，对非标进行投后风险管理”；14年127号文再强调要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原则，根据基础资产，准确计量风险并计提相应资本与拨备；此后监管层进行多次排查非标计提情况<sup>1</sup>，目前大多数银行“泛资管”产品的计提已相对较为审慎。简单测算，上市银行整体“泛资管产品”的拨备计提比例在2.7%，相当于其拨贷比的一半以上（见图表三）。由于“泛资管产品”的底层资产中大部分仍为标准化债券，整体风险实际低于贷款，这一计提比例已相对较为审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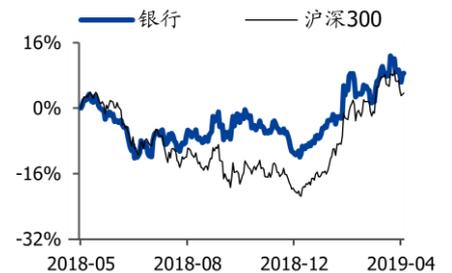
**新规出台促进银行进一步做实资产质量，利于估值中枢的抬升。**金融资产风险分类新规出台本身仅涉及“不良认定标准”，本质是让报表更准确地反映银行的“真实资产质量”，并不影响银行实际的风险水平与潜在不良压力（这与银行自身风控能力、企业实际偿付能力以及宏观经济情况相关）。银行加大“不良认定标准”实际是做实了资产质量，有效减轻市场对银行背后“隐藏不良风险”的担忧，有利于其估值中枢的抬升。

**投资建议：**新规出台对上市银行新增调整压力有限，且促进银行进一步做实资产质量，有利于估值中枢的抬升。考虑：1) 近期PMI、社融等指标出现企稳迹象，宏观经济预期有所改善；2) 行业年报、一季报业绩稳步改善；3) 板块估值水平仅0.84x，处于历史较低水平，安全边际较足。我们继续看好Q2 银行板块的投资价值。

**风险提示：**宏观经济加速下滑，金融政策的超预期变化，投资风格转向。

增持（维持）

行业走势



作者

分析师 马婷婷

执业证书编号：S0680519040001

邮箱：matingting@gszq.com

相关研究

1、《银行：金融供给侧改革--如何支持中小企业融资》

2019-04-21

<sup>1</sup> 据财新等多家媒体报道，银保监会在15年即开始严查非标计提情况。（<http://finance.caixin.com/2015-05-25/100812268.html>）



## 附一：上市银行贷款五级分类情况：新增调整压力较小

大多数银行逾期1年以上贷款相比损失类贷款存在一定缺口,但预计新增调整压力有限。以招行为例,其损失类贷款缺口约108亿,但由于其拨备覆盖率已高达363%,预计目前拨备垫厚度足以覆盖损失类贷款缺口。此外,由于次级类、可疑类计提比例要求分别相比损失类少75%、50%,因此即便按照最严格的要求来新增计提,其所需额外计提的比例也只有50%~75%,即54~81亿左右。

图表1: 上市银行逾期贷款及对应五级分类的贷款分类情况(亿元)

	逾期贷款	关注类+不良	缺口	逾期90天以上	不良	缺口	逾期1年以上	损失	缺口
工商银行	2,699.32	6,860.14	-	1,787.79	2,350.84	-	949.33	358.80	590.53
建设银行	1,757.21	5,883.11	-	1,206.76	2,008.81	-	554.13	261.79	292.34
农业银行	2,029.32	5,164.21	-	1,234.74	1,900.02	-	664.48	183.40	481.08
中国银行	2,199.51	5,093.04	-	1,351.97	1,669.41	-	647.08	678.12	-
交通银行	891.64	1,916.23	-	633.21	725.12	-	312.42	203.45	108.97
招商银行	620.03	1,129.34	-	422.72	536.05	-	258.25	150.38	107.87
中信银行	965.59	1,490.69	-	591.69	640.28	-	259.77	71.08	188.69
浦发银行	855.32	1,728.60	-	576.58	681.43	-	234.45	212.96	21.49
民生银行	791.29	1,572.37	-	520.60	538.66	-	250.48	110.19	140.29
兴业银行	593.19	1,061.84	-	363.96	461.40	-	111.65	82.87	28.78
光大银行	572.38	967.64	-	322.98	384.21	-	109.81	65.92	43.89
华夏银行	551.17	1,014.04	-	438.55	298.09	140.46	312.22	87.99	224.23
平安银行	519.43	894.57	-	339.71	349.05	-	106.57	124.41	-
北京银行	248.25	295.54	-	169.99	184.25	-	126.67	25.35	101.32
南京银行	63.49	110.97	-	40.15	42.72	-	17.99	3.09	14.90
宁波银行	38.07	57.10	-	27.64	33.53	-	13.31	6.48	6.82
上海银行	143.49	255.44	-	76.75	97.12	-	14.23	8.48	5.75
贵阳银行	49.97	67.13	-	18.66	23.06	-	9.15	10.56	-
杭州银行	41.73	95.04	-	37.67	50.85	-	27.46	16.72	10.74
江苏银行	141.61	323.45	-	107.09	123.78	-	68.51	14.77	53.74
成都银行	39.15	63.47	-	27.97	28.54	-	15.24	8.06	7.19
郑州银行	70.49	86.38	-	37.55	39.38	-	16.67	0.05	16.62
长沙银行	36.70	85.70	-	24.67	26.44	-	9.18	8.94	0.25
青岛银行	43.54	92.34	-	20.82	21.17	-	8.53	1.53	7.00
西安银行	18.78	46.01	-	14.74	15.95	-	10.63	2.08	8.54
无锡银行	10.10	14.47	-	7.73	9.37	-	4.97	1.29	3.68
常熟银行	11.07	28.41	-	6.11	9.14	-	2.66	0.15	2.51
江阴银行	14.86	24.06	-	11.93	13.56	-	5.73	1.15	4.58
苏农银行	9.37	35.53	-	5.45	7.81	-	1.89	0.17	1.72
张家港行	6.93	40.38	-	3.86	8.85	-	1.33	0.88	0.45
紫金银行	9.03	30.11	-	8.23	14.74	-	4.16	0.69	3.47
青农商行	34.64	119.37	-	16.55	21.44	-	9.88	2.56	7.33

资料来源: 公司财报, Wind 资讯, 国盛证券研究所

## 附二：IFRS9 准则切换下，银行一次性加大拨备计提

图表 2：2018 年完成 IFRS9 准则切换的上市银行资产减值准备变动（亿元）

银行	IFRS9 前资产 减值准备 (2017/12/31)	准则切换新增减值准备						IFRS9 后减 值准备 (2018/1/1)	准则切换带来 拨备池增幅
		贷款	投资类资产	同业资产	表外	其他	合计		
工商银行	3458.24	325.87	27.08	3.16	308.07	9.33	673.51	4131.75	19.48%
建设银行	3463.45	153.30	-50.25	0.90	233.33	0.00	337.28	3800.73	9.74%
农业银行	4272.29	269.75	-23.62	23.32	153.62	-40.02	383.05	4655.34	8.97%
中国银行	2671.91	293.42	-46.25	3.68	292.36	-1.34	541.87	3213.78	20.28%
交通银行	1124.08	271.14	1.85	16.23	0.00	12.39	301.61	1425.69	26.83%
招商银行	1563.85	10.88	35.84	6.81	48.24	5.42	107.19	1671.04	6.85%
中信银行	1008.74	70.02	9.73	2.61	41.55	11.57	135.48	1144.22	13.43%
浦发银行	1026.85	151.45	1.10	3.14	45.27	-11.04	189.92	1216.77	18.50%
民生银行	837.19	112.54	-2.70	1.86	14.24	-0.02	125.92	963.11	15.04%
光大银行	561.72	76.75	15.60	2.20	14.97	-0.03	109.49	671.21	19.49%
平安银行	480.30	39.53	7.61	4.57	0.00	0.00	51.71	532.01	10.77%
<b>A+H 股上市 银行合计</b>	<b>20468.62</b>	<b>1774.65</b>	<b>-24.01</b>	<b>68.48</b>	<b>1151.65</b>	<b>-13.74</b>	<b>2957.03</b>	<b>23425.65</b>	<b>14.45%</b>

资料来源：公司财报，Wind 资讯，国盛证券研究所

注：IFRS9 下表外减值准备主要针对承担信用风险的信贷承诺等，而理财产品由于仅承担操作风险，不承担信用风险，因此不需额外计提减值准备。交行、平安银行未单独披露表外信贷承诺的减值准备变动。

注：由于 IFRS9 准则切换后，部分原可供出售、持有至到期、应收款项类投资资产重分类至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IFRS9 下基本不需要计提），因此部分银行投资类资产减值准备在 IFRS9 准则下有所减少。

### 附三：上市银行泛资管产品拨备计提情况

图表 3: 2018 年上市银行泛资管产品拨备计提情况 (亿元, 测算)

银行	减值准备	泛资管产品	减值准备/泛资管产品	拨贷比
工商银行	43.93	605.57	7.25%	2.68%
建设银行	89.3	329.4	27.09%	3.04%
农业银行	155.1	2,931.3	5.29%	4.02%
中国银行	86.2	322.8	26.69%	3.07%
交通银行	45.5	2,096.3	2.17%	2.59%
招商银行	99.8	2,137.8	4.67%	4.88%
中信银行	44.1	3,800.8	1.16%	2.80%
浦发银行	82.2	4,341.5	1.89%	2.97%
民生银行	45.7	2,590.7	1.76%	2.36%
兴业银行	197.3	11,484.5	1.72%	3.26%
光大银行	50.8	4,107.2	1.24%	2.80%
华夏银行	20.9	1,896.5	1.10%	2.93%
平安银行	76.9	1,921.1	4.00%	2.71%
北京银行	77.0	4,222.3	1.82%	3.18%
南京银行	36.9	2,483.2	1.48%	4.11%
宁波银行	32.4	1,970.4	1.65%	4.08%
上海银行	78.5	1,791.9	4.38%	3.80%
贵阳银行	17.0	1,080.5	1.57%	3.60%
杭州银行	6.0	1,425.4	0.42%	3.71%
江苏银行	31.4	1,187.7	2.64%	2.84%
成都银行	19.1	600.5	3.18%	3.64%
郑州银行	17.3	1,151.0	1.50%	3.82%
长沙银行	19.4	1,073.6	1.81%	3.56%
青岛银行	5.2	386.1	1.34%	2.82%
西安银行	4.7	145.5	3.21%	2.60%
无锡银行	4.8	161.0	2.95%	2.91%
常熟银行	5.9	104.7	5.66%	4.38%
江阴银行	2.2	31.7	6.84%	5.03%
苏农银行	1.3	195.5	0.67%	3.26%
张家港行	4.7	308.6	1.54%	3.29%
紫金银行	12.6	178.5	7.04%	3.88%
青农商行	2.5	252.8	0.98%	4.54%
<b>上市银行平均</b>	<b>1,416.40</b>	<b>57,316.57</b>	<b>2.47%</b>	<b>3.41%</b>

资料来源：公司财报，Wind 资讯，国盛证券研究所

注：由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FV-PL) 一般是有公开市场定价的，不属于非标，因此此处“泛资管产品”主要包括了剔除 FV-PL 的投资类资产中的类信贷、信托、资管、理财、资产支持证券等，拨备为对应科目的资产减值准备。

## 附四：风险分类新规的关键条款

图表 4：2019 年《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暂行办法（征求意见稿）》VS 2007 年《贷款风险分类指引》

2019 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暂行办法 (征求意见稿)		2007 《贷款风险分类指引》
<b>一、风险资产分类范围</b>		
	1) 表内承担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进行风险分类， <b>包括但不限于贷款、债券和其他投资、同业资产、应收款项等。</b> 2) 表外项目中承担信用风险的，应比照表内资产相关要求开展风险分类。	仅贷款
<b>二、五级分类</b>		
关注类	<b>1) 本金、利息或收益逾期；</b> 2) 改变资金用途； 3) 债务人财务状况正常情况下，通过借新还旧或通过其他债务融资方式偿还； 4) 同一债务人在其他银行的债务出现不良。	1) 本金和利息虽尚未逾期，但借款人有利用兼并、重组、分立等形式恶意逃废银行债务的嫌疑。 2) 借新还旧，或者需通过其他融资方式偿还。 3) 改变贷款用途。 4) 本金或者利息逾期。 5) 同一借款人对本行或其他银行的部分债务已经不良。 6) 违反国家有关法律和法规发放的贷款。
次级类	<b>1) 本金、利息或收益逾期(含展期后)超过 90 天；</b> 2) 债务人或金融资产的外部评级被下调至非投资级； 3) 同一非零售债务人在所有银行的债务中，逾期 90 天以上的债务已经超过 5%； 4) 债务人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	1) 逾期(含展期后)超过一定期限，其应收利息不再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人利用合并、分立等形式恶意逃废银行债务，本金或者利息已经逾期。 重组贷款应至少归为次级类
可疑类	<b>1) 本金、利息或收益逾期(含展期后)超过 270 天；</b> 2) 债务人逃废银行债务； 3) 金融资产已减值 40%以上。	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
损失类	<b>1) 本金、利息或收益逾期(含展期后)超过 360 天；</b> 2) 债务人已进入破产程序； 3) 金融资产已减值 80%以上。	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本息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b>三、重组贷款</b>		
重组资产定义	商业银行对债务合同作出有利于债务人调整的金融资产，或对债务人现有债务提供再融资，包括借新还旧、新增债务融资等。	银行由于借款人财务状况恶化，或无力还款而对借款合同还款条款作出调整的贷款。

合同调整方式	1) 展期; 2) 宽限本息偿还计划; 3) 新增或延长宽限期; 4) 利息转为本金; 5) 降低利率, 使债务人获得比公允利率更优惠的利率; 6) 允许债务人减少本金、利息或相关费用的偿付; 7) 债权换股权; 8) 释放部分押品, 或用质量较差的押品置换现有押品; 9) 其他放松合同条款的措施。	未明确
观察期	1) 银行应对重组资产设置重组观察期。 2) 观察期自合同调整后约定的 <b>第一次还款日开始计算, 应至少包含连续两个还款期, 并不得低于1年。</b> 3) 观察期结束时, 债务人已经解决财务困难并在观察期内及时足额还款的, 相关资产可不再被认定为重组资产。 4) 债务人在观察期结束时未解决财务困难的, 应重新计算观察期。债务人在观察期内没有及时足额还款的, 应从未履约时点开始, 重新计算观察期。	设置为期6个月的观察期
分类要求	<b>1) 对于重组前为正常类或关注类的, 重组后应至少归为关注类, 符合不良认定标准的要归为不良资产, 观察期内下调为不良的, 应重新计算观察期。</b> 2) 重组前为次级类、可疑类或损失类的, 重组观察期内不得上调分类, 资产质量持续恶化的应进一步下调分类, 并重新计算观察期。 3) 重组观察期内再次重组的资产应至少归为可疑类, 并重新计算观察期。	<b>1) 重组的贷款应至少归为次级类。</b> 2) 重组贷款的分类档次在至少6个月的观察期内不得调高, 观察期结束后, 应严格按照本指引规定进行分类。 3) 重组贷款如果仍然逾期, 或借款人仍然无力归还贷款, 应至少归为可疑类。
<b>四、其他</b>		
非零售资产	<b>1) 以评估债务人履约能力为中心, 重点考查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偿付意愿、偿付记录, 并考虑金融资产的逾期天数、担保情况等因素。</b> 2) 对于债务人为企业集团成员的, 其债务被分为不良并不必然导致其他成员也被分为不良, 但商业银行应及时启动评估程序, 审慎评估该成员对其他成员的影响, 并根据评估结果决定是否调整其他成员债权的风险分类。 <b>3) 商业银行对非零售债务人在本行的债权5%以上被分为不良的, 对该债务人在本行的所有债权均应归为不良。</b>	未明确
零售	对零售资产开展风险分类时, 在审慎评估债务人履约能力和偿付意愿基础上, <b>可根据单笔资产的交易特征、担保情况、损失程度等因素进行逐笔分类。</b>	对零售贷款如自然人和小企业贷款主要采取脱期法, 依据贷款逾期时间长短直接划分风险类别。对农户、农村微型企业贷款可同时结合信用等级、担保情况等进行风险分类。

不良上调	1) 逾期的债权及相关费用已全部偿付, 并至少在随后连续两个还款期或6个月内(按两者孰长原则确定)正常偿付债务; 2) 债务人在本行已经没有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未明确
穿透管理	商业银行对投资的资产管理产品或资产证券化产品进行风险分类时, 应穿透至底层资产, 按照底层资产风险状况进行风险分类。对于无法穿透至基础资产的资产证券化产品, 应按照基础资产中风险分类最差的资产确定产品风险分类。	未明确

资料来源: 银保监会, 国盛证券研究所整理

### 风险提示:

- 1、 宏观经济加速下滑, 对银行资产质量造成一定影响。
- 2、 金融政策推进(如利率并轨、金融业扩大开放)超预期, 对银行经营造成影响。
- 3、 投资风格转向。

### 免责声明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具有中国证监会许可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本报告仅供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任何责任。

本报告的信息均来源于本公司认为可信的公开资料，但本公司及其研究人员对该等信息的准确性及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中的资料、意见及预测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可能会随时调整。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载资料、意见及推测不一致的报告。本公司不保证本报告所含信息及资料保持在最新状态，对本报告所含信息可在不发出通知的情形下做出修改，投资者应当自行关注相应的更新或修改。

本公司力求报告内容客观、公正，但本报告所载的资料、工具、意见、信息及推测只提供给客户作参考之用，不构成任何投资、法律、会计或税务的最终操作建议，本公司不就报告中的内容对最终操作建议做出任何担保。本报告中所指的投资及服务可能不适合个别客户，不构成客户私人咨询建议。投资者应当充分考虑自身特定状况，并完整理解和使用本报告内容，不应视本报告为做出投资决策的唯一因素。

投资者应注意，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本公司及其本公司的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本报告中涉及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这些公司正在提供或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和金融产品等各种金融服务。

本报告版权归“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所有。未经事先本公司书面授权，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形式的发布、复制。任何机构或个人如引用、刊发本报告，需注明出处为“国盛证券研究所”，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删节或修改。

### 分析师声明

本报告署名分析师在此声明：我们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或相当的专业胜任能力，本报告所表述的任何观点均精准地反映了我们对标的证券和发行人的个人看法，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或影响。我们所得报酬的任何部分无论是在过去、现在及将来均不会与本报告中的具体投资建议或观点有直接或间接联系。

### 投资评级说明

投资建议的评级标准		评级	说明
评级标准为报告发布日后的6个月内公司股价（或行业指数）相对同期基准指数的相对市场表现。其中A股市场以沪深300指数为基准；新三板市场以三板成指（针对协议转让标的）或三板做市指数（针对做市转让标的）为基准；香港市场以摩根士丹利中国指数为基准，美股市场以标普500指数或纳斯达克综合指数为基准。	股票评级	买入	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15%以上
		增持	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5%~15%之间
		持有	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5%~+5%之间
		减持	相对同期基准指数跌幅在5%以上
	行业评级	增持	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10%以上
		中性	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10%~+10%之间
减持		相对同期基准指数跌幅在10%以上	

### 国盛证券研究所

#### 北京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35号南楼

邮编：100033

传真：010-57671718

邮箱：gsresearch@gszq.com

#### 南昌

地址：南昌市红谷滩新区凤凰中大道1115号北京银行大厦

邮编：330038

传真：0791-86281485

邮箱：gsresearch@gszq.com

#### 上海

地址：上海市浦明路868号保利One56 10层

邮编：200120

电话：021-38934111

邮箱：gsresearch@gszq.com

#### 深圳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5033号平安金融中心101层

邮编：518033

邮箱：gsresearch@gszq.com